

##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陈晔东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1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慧荣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孙慧荣先生正式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顺利高效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其职能，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补选公司董事孙慧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满时止。

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叶青女士（主任委员）、黄庆先生、张燕平先生。
2. 提名委员会：谢兰军先生（主任委员）、张峰先生、张燕平先生。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燕平先生（主任委员）、孙慧荣先生、周俊祥先生。
4. 审计委员会：周俊祥先生（主任委员）、叶小平先生、谢兰军先生。
5. 市场与科技创新委员会：叶青女士（主任委员）、陈泽广先生、黄庆先生、张燕平先生、周俊祥先生。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0日